

电通敏智通信终端设备及部件生产线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5 年 07 月 08 日，北京电通敏智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依据《关于电通敏智通信终端设备及部件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电通敏智通信终端设备及部件生产线建设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并成立验收组。验收组由建设单位（北京电通敏智电子技术有限公司）、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北京中晟国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和验收监测单位（北京中科丽景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及特邀技术专家组成（名单附后）。验收组核实了本项目主体工程及配套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与运行情况，经认真研究讨论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电通敏智通信终端设备及部件生产线建设项目位于北京市昌平区立业路 9 号院 3 号一层及二层部分，总建筑面积为 1500m²，从事生产通信设备线路板、车载通信设备，年生产通信设备线路板 100 万片、车载通信设备 2000 台。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5 年 2 月 17 日，北京市昌平区生态环境局以《关于电通敏智通信终端设备及部件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昌环审字[2024]0015 号）批复了中环联新（北京）环境保护有限公司编制的环境影响报告表。本项目于 2025 年 3 月 24 日开工建设，2025 年 4 月 8 日完工。

本项目从开工建设至运行无环境投诉、违法和处罚等记录。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 3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1.5 万元，占总投资的 0.38%。

（四）验收范围

本次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范围为电通敏智通信终端设备及部件生产线建设项目。

二、工程变动情况

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本项目的建设地点、性质、生产规模、生产工艺及主要环保措施均未发生重大变动。

孙建国

龙学东

陈墙

陈富泽

陈富泽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气

本项目生产废气（非甲烷总烃、颗粒物、锡及其化合物）经设备自带的集气装置、密闭清洗柜上方的集气罩、返修工作台上方的集气罩收集后通过排风系统引至楼顶3套废气处理装置（滤筒+活性炭吸附）处理，最终通过3根15米高排气筒排放。

2、废水

本项目生活污水进入北京电通纬创电子技术有限公司化粪池处理，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排入昌平区TBD再生水厂。

3、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超声波清洗机、废气处理设施风机、全视觉贴片机、丝印机（焊膏印刷机）、SPI（锡膏检测仪）、无铅热风回流焊机、波峰焊机、自动上板机、AOI（表面焊接监测设备）、激光打标机、分板机和新风机组风机运行时产生的噪声。本项目选用了低噪声设备，并采取合理布局、建筑隔声等减振降噪措施。

4、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主要为废外包装和废焊锡丝架，建设单位收集后定期交由废品回收公司统一回收利用。生活垃圾由北京福胜物业有限公司统一清运。乙醇清洗废液、废活性炭、废锡膏盒、废助焊剂瓶、废乙醇桶、废焊锡渣和废滤芯分类暂存于专门设置的危险废物暂存间内，委托北京金隅红树林环保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定期清运、无害化处置。

5、其他环境保护措施

本项目废水、废气固定源排口已落实排污口规范化，危险废物暂存间设置相关标志、标识。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废气

本项目生产车间3个废气排气筒（DA001、DA002、DA003）排放的生产废气中非甲烷总烃、颗粒物、锡及其化合物的排放浓度监测结果均满足《电子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1/1631-2019）表1 II时段排放浓度限值要求。

第2页共4页
孙建周

龙马 陈婧

陈富泽 陈婧 陈婧

2、废水

本项目污水总排口中水污染物排放浓度监测结果均满足北京市《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307-2013）中“排入公共污水处理系统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

3、噪声

本项目所在建筑厂界噪声排放监测结果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限值要求。

4、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的收集、贮存和处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有关规定。

本项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处置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生活垃圾处理同时满足《北京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2020年5月1日起施行）中相关要求；危险废物处置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的有关规定。

5、总量控制要求

本项目排放的污染物挥发性有机物、化学需氧量、氨氮满足环评批复总量控制要求。本项目环评批复的颗粒物浓度和实际排放的颗粒物浓度均小于检出限。

五、验收结论

电通敏智通信终端设备及部件生产线建设项目在实施过程中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的要求，配套建设了各项污染防治设施，执行了环保“三同时”管理制度，污染物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得到妥善处置，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六、后续要求

加强项目各项环保措施的日常维护和管理，充分发挥污染治理设施的治理效果，确保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七、验收组成员信息

验收组成员信息名单见附件。



北京电通敏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陈富泽

孙建周

龙送东 陈婧

陈婧

陈婧

附件：电通敏智通信终端设备及部件生产线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验收组成员					
姓名	单位	职称/职务	电话	签字	
孙建国	北京电通敏智电子有限公司	总经理	13601066910	孙建国	
龙学东	北京电通敏智电子有限公司	内控部经理	13466628861	龙学东	
菅彦红	北京市昌平区环境保护监测站（退休）	高级工程师	13718050628	菅彦红	
余 杰	北京市生态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	正高级工程师	18618289607	余杰	
陈富泽	北京中晟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15810200495	陈富泽	
陈 嫿	北京中科丽景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经理	15810103068	陈嫿	



电通敏智通信终端设备及部件生产线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北京电通敏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北京中晟国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6 月

建设单位：北京电通敏智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张建国

项目负责人：龙学东

编制单位：北京中晟国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陈富泽

项目负责人：才晓杰

建设单位

电话：18466628861

邮编：102200

地址：北京市昌平区立业路9号
院3号一层及二层部分



编制单位 (盖章)

电话：15810200495

邮编：102200

地址：北京市昌平区龙水路35号院金隅水晶屿A座
606室



电通敏智通信终端设备及部件生产线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5 年 07 月 08 日，北京电通敏智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依据《关于电通敏智通信终端设备及部件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电通敏智通信终端设备及部件生产线建设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并成立验收组。验收组由建设单位（北京电通敏智电子技术有限公司）、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北京中晟国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和验收监测单位（北京中科丽景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及特邀技术专家组成（名单附后）。验收组核对了本项目主体工程及配套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与运行情况，经认真研究讨论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电通敏智通信终端设备及部件生产线建设项目位于北京市昌平区立业路 9 号院 3 号一层及二层部分，总建筑面积为 1500m²，从事生产通信设备线路板、车载通信设备，年生产通信设备线路板 100 万片、车载通信设备 2000 台。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5 年 2 月 17 日，北京市昌平区生态环境局以《关于电通敏智通信终端设备及部件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昌环审字[2024]0015 号）批复了中环联新（北京）环境保护有限公司编制的环境影响报告表。本项目于 2025 年 3 月 24 日开工建设，2025 年 4 月 8 日完工。

本项目从开工建设至运行无环境投诉、违法和处罚等记录。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 3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1.5 万元，占总投资的 0.38%。

（四）验收范围

本次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范围为电通敏智通信终端设备及部件生产线建设项目。

二、工程变动情况

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本项目的建设地点、性质、生产规模、生产工艺及主要环保措施均未发生重大变动。

孙建国

龙学东

陈墙

陈富泽

陈富泽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气

本项目生产废气（非甲烷总烃、颗粒物、锡及其化合物）经设备自带的集气装置、密闭清洗柜上方的集气罩、返修工作台上方的集气罩收集后通过排风系统引至楼顶3套废气处理装置（滤筒+活性炭吸附）处理，最终通过3根15高排气筒排放。

2、废水

本项目生活污水进入北京电通纬创电子有限公司化粪池处理，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排入昌平区TBD再生水厂。

3、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超声波清洗机、废气处理设施风机、全视觉贴片机、丝印机（焊膏印刷机）、SPI（锡膏检测仪）、无铅热风回流焊机、波峰焊机、自动上板机、AOI（表面焊接监测设备）、激光打标机、分板机和新风机组风机运行时产生的噪声。本项目选用了低噪声设备，并采取合理布局、建筑隔声等减振降噪措施。

4、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主要为废外包装和废焊锡丝架，建设单位收集后定期交由废品回收公司统一回收利用。生活垃圾由北京福胜物业有限公司统一清运。乙醇清洗废液、废活性炭、废锡膏盒、废助焊剂瓶、废乙醇桶、废焊锡渣和废滤芯分类暂存于专门设置的危险废物暂存间内，委托北京金隅红树林环保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定期清运、无害化处置。

5、其他环境保护措施

本项目废水、废气固定源排口已落实排污口规范化，危险废物暂存间设置相关标志、标识。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废气

本项目生产车间3个废气排气筒（DA001、DA002、DA003）排放的生产废气中非甲烷总烃、颗粒物、锡及其化合物的排放浓度监测结果均满足《电子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1/1631-2019）表1 II时段排放浓度限值要求。

第2页共4页
孙建周

龙马 陈婧

陈富泽 陈婧 陈婧

2、废水

本项目污水总排口中水污染物排放浓度监测结果均满足北京市《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307-2013）中“排入公共污水处理系统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

3、噪声

本项目所在建筑厂界噪声排放监测结果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限值要求。

4、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的收集、贮存和处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有关规定。

本项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处置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生活垃圾处理同时满足《北京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2020年5月1日起施行）中相关要求；危险废物处置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的有关规定。

5、总量控制要求

本项目排放的污染物挥发性有机物、化学需氧量、氨氮满足环评批复总量控制要求。本项目环评批复的颗粒物浓度和实际排放的颗粒物浓度均小于检出限。

五、验收结论

电通敏智通信终端设备及部件生产线建设项目在实施过程中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的要求，配套建设了各项污染防治设施，执行了环保“三同时”管理制度，污染物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得到妥善处置，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六、后续要求

加强项目各项环保措施的日常维护和管理，充分发挥污染治理设施的治理效果，确保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七、验收组成员信息

验收组成员信息名单见附件。

北京电通敏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5年07月08日

陈富泽

孙建周

龙送东 陈婧

陈婧

陈婧

附件： 电通敏智通信终端设备及部件生产线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验收组成员				
姓名	单位	职称/职务	电话	签字
孙建国	北京电通敏智电子有限公司	总经理	13601066910	孙建国
龙学东	北京电通敏智电子有限公司	内控部经理	13466628861	龙学东
菅彦红	北京市昌平区环境保护监测站（退休）	高级工程师	13718050628	菅彦红
余 杰	北京市生态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	正高级工程师	18618289607	余杰
陈富泽	北京中晟国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15810200495	陈富泽
陈 婧	北京中科丽景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经理	15810103068	陈婧

